

今日我地蝸居部落要帶出的是青年的住屋問題

首先，租金急速上升成為我們最重的負擔。2009年100呎土瓜灣劏房市價約\$1800-\$2000，現時同等面積的單位，每月最少需要\$3500。租金上升之速度，薪金加幅往往追不上，負擔只會愈來愈重，更何況要儲蓄買樓??因此，我們建議設立租金管制，限制租金升幅，我們才有能力在暫租居所的情況下，仍可以儲蓄買樓。同時亦建議重推協助置業的措施，例如首次置業貸款計劃、夾心居屋等等，以協助有能力的年青人建立自己的家。

另外，公屋輪候時間非常長，單身人士往往最少需要等待八至十二年，面對著前路茫茫，薪金低，工時長，連希望有一個安穩的住所，也遙遙無期。本來申請限制已經非常苛刻，單身人士只可以尋找\$9000以下的工作，扣除食飯搭車，有些甚至會進修，已經所淨無幾；夫婦更不可以同時外出工作，因為二人各只做一份以最低工資支薪的工作，也會貼近申請公屋的人息限額，若有加班即超出申請限額。面對著艱辛的生活，兩餐溫飽已非常困難，又如何有向上流的機會??同時，人口政策提倡生育，但房屋政策卻跟不上，我們建議夫婦申請公屋時，可以三人入息限額為審批標準，並獲發三人單位，但條件是需於若干年內生育。另外，政府提出興建青年宿舍協助年青人有一個暫時的居所，但只是治標不治本。政府提倡以同區及同等面積單位，市價六成出租，租住單位時需取消公屋輪候資格，最多租住5年作為租住的條件。首先，以同區及同等面積單位，市價六成出租，當租金上升，青年宿舍的租金同樣上升，沒完沒了，是否可以考慮有封頂??其次，政府沒有限制租住者需要儲蓄，當租約期滿，他們仍未能儲蓄足夠的首期，他們是否又再次需要回流到公屋輪候隊伍??是否需要強制儲蓄計劃及延長租住年期??因此我們希望檢討公屋輪候資格，完善青年宿舍申請制度。

是否比較有效  
快速解決  
問題既方案